

## 【聲明書】

聲明人 \_\_\_\_\_ 係 \_\_\_\_\_ 之負責人，聲明本公司向 貴部  
申請查驗之葡萄酒（品名： \_\_\_\_\_ ，查驗申請書號碼： \_\_\_\_\_ ），  
屬進口酒類查驗辦法第 6 條第 3 項第 3 款所稱「符合原產國規範之優質酒品」，敘  
明如下：

聲明人並保證該葡萄酒之衛生符合我國酒類衛生標準，如有虛偽不實情事，  
聲明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特立此據。

此致

財政部

聲 明 人： \_\_\_\_\_ （簽名蓋章）

（由負責人切結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（ \_\_\_\_\_ ）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